

证券代码：301004

证券简称：嘉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债券代码：123250

债券简称：嘉益转债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7,159,364.6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81,960,089.7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335,189,896.40 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337,211,476.68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35,189,896.40 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

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45,446,857.00	311,607,900.00	208,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7,159,364.65	732,937,910.53	472,032,916.88
研发投入（元）	93,154,615.01	92,360,385.59	66,998,943.16
营业收入（元）	2,353,366,970.21	2,836,371,718.03	1,775,401,871.9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35,189,896.4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37,211,476.6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65,054,75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47,376,730.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65,054,75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252,513,943.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63%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上表中 2025 年现金分红总额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已派发的现金分红 14,544.69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665,054,757.00 元，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规模显著高于公司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 30%，且远超 3,000 万元参考标准。本次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方案，系公司综合考量自身实际经营状况、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兼顾保障生产经营持续稳定运行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等多重因素后审慎确定，具备充分合理性。本次不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不会影响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的合规达标状态，公司各项相关指标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所列示的其他风险警示适用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为提升投资者汇报水平，实现股东回报的长期稳定与持续增长，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45,446,8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45,446,857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事项已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实施完毕。

公司已于 2025 年半年度实施中期分红。鉴于公司所处行业外部经营环境仍然复杂多变，国际贸易政策、关税环境及全球供应链格局持续调整，叠加市场竞争格局变化、客户采购节奏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为更好应对外部不确定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健运行，增强抗风险能力，公司需结合当前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合理统筹资金安排，公司 2025 年度拟不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旨在将资金优先用于主营业务发展、项目投入及潜在战略布局，为未来实施更稳定、更持续的利润分配奠定基础，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未来发展空间，具备合理性。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3.27%，占 2025 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10.89%。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65,054,757.00 元，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

利润的 121.50%。公司 2025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 2023 年至 2025 年连续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